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內政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107年11月19日（星期一）上午9時3分至下午2時1分

地點：紅樓202會議室

出席委員：洪宗熠 趙正宇 蔣絜安 張宏陸 鄭天財 Sra Kacaw
黃昭順 林奕華 劉世芳 管碧玲 吳琪銘 林淑芬
陳怡潔

委員出席 12 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江啟臣 呂玉玲 李麗芬 蔣乃辛 邱志偉
賴士葆 李彥秀 柯志恩 羅明才 許毓仁 費鴻泰
黃國昌 尤美女 林麗蟬

委員列席 15 人

請假委員：楊鎮浚

委員請假 1 人

列席官員：

行政院副秘書長	何佩珊
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	陳英鈞
副主任委員	陳朝建
綜合規劃處處長	高美莉
選務處處長	謝美玲
法政處處長	賴錦玳
內政部部长	徐國勇
民政司簡任視察	張玳綺
移民署署長	楊家駿
移民事務組組長	李臨鳳
移民輔導科科长	楊金滿
法務部政務次長	陳明堂
司法院副秘書長	葉麗霞
行政訴訟及懲戒廳副廳長	洪慕芳
監察院副秘書長	劉文仕
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	陳瑞敏

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

陳明通

綜合規劃處副處長

周鳴瑞

經濟處副處長

李必仁

法政處處長

蔡志儒

公投案領銜人

郝龍斌

曾獻瑩

主席：黃召集委員昭順

專門委員：賈北松

主任秘書：張禮棟

紀錄：簡任秘書 周厚增

簡任編審 吳人寬

科 長 陳品華

薦任科員 林佩瑩

報告事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邀請行政院秘書長、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內政部部長、法務部次長、司法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長針對「從行政法院裁定中央選舉委員會不得重新公告公投意見書一事，探討中央選舉委員會中立性、獨立性及公投公報重新印製費用責任歸屬問題，以及投票日公投宣傳之法律適用問題說明」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邀請行政院秘書長、內政部部長、移民署署長、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長針對「內政部移民署停止編列預算撥補新住民發展基金，以致新住民擔憂未來生活照顧無以為繼問題釋疑；並就新住民發展基金未來預算編列及發展方向」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本次會議經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陳英鈐、內政部部長徐國勇、司法院副秘書長葉麗霞、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陳瑞敏、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明通、行政院副秘書長何佩珊報告；委員趙正宇、劉世芳、黃昭順、林奕華、陳怡潔、鄭天財 Sra Kacaw、李麗芬、張宏陸、蔣

黎安、林淑芬、林麗蟬、江啟臣、吳琪銘、管碧玲、曾銘宗、尤美女等 16 人提出質詢，均經中央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陳英鈐及所屬、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陳明通、法務部政務次長陳明堂、內政部部長徐國勇及所屬、監察院副秘書長劉文仕、行政院主計總處副主計長陳瑞敏、行政院副秘書長何佩珊、司法院副秘書長葉麗霞即席答復；公投案領銜人郝龍斌先生及曾獻瑩先生即席說明；另有委員洪宗熠、李彥秀、楊鎮浯等 3 人提出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機關另以書面答復。）

決定：

-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部分或要求提供之說明資料，請相關機關儘速以書面答復。

散會